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總統府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 
122號

聯絡人：徐國誌

電話：02-2320-6114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kchsu@oop.gov.tw

受文者：勞動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華總一義字第1100004093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立法院咨請總統公布制定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一  
案，業奉總統110年4月30日華總一義字第11000040931號  
令公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制定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538號（另見本府網站  
<https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勞動部

副本：



總收文 110.04.30



1100057853